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陳欣華

電話：(02)7736-5662

電子信箱：enyachen@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東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師(二)字第11426012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職前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內涵、附件2-職前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方向及內容說明

主旨：檢送《職前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內涵》及《職前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方向及內容說明》，提供各師資培育之大學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時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為促進師資職前課程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重要內涵，並提供各校設計性別平等教育系統性課程之參考，本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研發旨揭課程內涵（附件1）、課程方向及內容說明（附件2），將相關學習概念融入「師資培育」、「實習學生」及「初任教師」三階段，以強化職前教師之性別平等意識，並具備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之知能。
- 二、為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減少校園性別事件；建議各校以現有課程為基礎，發展具校本特色的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或辦理相關研習與工作坊，並建立區域性相互支援機制，以強化教師專業社群。

正本：各師資培育之大學

副本：114/05/15
16:33:25

總收文 114/05/15



1140012327